

# 共青团西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西师团发〔2012〕6号



## 关于举办“青春长歌”纪念西北师范大学 建校 110 周年大学生电影节的通知

各基层团委：

为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90 周年，喜迎建校 110 周年，展现我校学生良好的精神风貌，激发广大青年学子爱校荣校的思想热情，学校党委宣传部、团委、学生工作部、教育技术与传播学院决定举办西北师范大学大学生电影节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光影师大 青春长歌

### 二、活动宗旨

在喜迎我校 110 周年校庆的背景下，本次活动旨在展现我校师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，鼓励学生用 DV 来诠释生活，用 DV 来表达情感。以鲜活、真实、人性化的风格，充分运用 DV 这一

现代技术手段来挖掘大学生的内心世界,展现我校各项事业取得的突出成绩,共创和谐美好的大学校园。

### 三、参赛对象

具有西北师范大学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科生。

### 四、活动内容

本届电影节为期一个月,由开幕式、“光影师大,青春长歌”庆祝西北师范大学建校 110 周年主题电影展、“影像师大,倒影年华”西北师范大学学生优秀电影作品展、校园短片剧本征集大赛、校园“微电影”创作大赛、“未来导演训练营”和闭幕式暨颁奖晚会七大主题活动构成。通过活动的开展,促使学生挖掘、记录身边的感人故事,推动校园文化的繁荣发展,为建校 110 周年献上一份厚礼。

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,内容积极、健康向上,能够充分展现当代大学生的精神风貌;DV 作品要求画面清晰,声音清楚,剪辑流畅;DV 剧本要求有较强的画面感和可拍性,题材不限,鼓励创新。

### 五、活动时间

- 1、4 月 20 日—5 月 15 日,征集 DV 剧本、DV 作品;
- 2、5 月 16 日—5 月 31 日,DV 作品评选;
- 3、6 月 大学生电影节闭幕式及颁奖典礼。

### 六、奖项设置

本次比赛针对 DV 作品设最佳作品奖、最佳导演奖、最佳摄像奖、最佳剪辑奖、最佳音效奖、最佳纪录片奖、最佳创意奖、最佳新人奖；

本次比赛针对 DV 剧本设一等奖 1 名，二等奖 2 名，三等奖 3 名；

本次比赛设优秀组织单位奖 2 名。

## 七、有关要求

1、“青春长歌”纪念西北师范大学建校 110 周年大学生电影节是学校素质拓展项目活动之一，各学院要根据学院实际和专业特色，围绕活动主题，广泛动员，精心策划，周密部署，确保上报的 DV 剧本和 DV 作品立意新、选题好，艺术性强、特色鲜明。

2、DV 作品和 DV 剧本可以个人报名参加，也可以团体报名参加，主创人员不超过 3 人。

3、参赛者须完整填写报名表各项内容，报名表同时上交电子稿和打印稿。

4、DV 作品存储介质为 DVD 数据光盘（720\*576/625 线/PAL 制式），光盘上须标明作者姓名和作品名称。

5、每件 DV 作品需交“AVI”和“WMV”两种格式的作品各一份；需交一部 30 秒以内 AVI 格式的作品宣传片；需交一张 jpg 格式（800×800）的作品电子宣传海报；

6、所有送选作品不予退还，请作者自留备份。

7、主办单位对参赛作品及海报，拥有在电视台播放以及用于宣传等使用权。

8、参赛作品以各学院团委为单位，于5月15日前统一交到教育技术与传播学院团委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7970438。

附件：纪念西北师范大学建校110周年大学生电影节参赛表

二〇一二年五月四日

**主题词：校庆 主题活动 通知**

---

抄报：校党委，校行政，团省委。

抄送：学校办公室，党委组织部、宣传部，学生处，教务处，民培办，校工会、兰天学生公寓管理中心，研究生学院（党委研究生工作部），各学院党委（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）。

---

共青团西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2年5月8日印发

---

# “青春长歌” 纪念西北师范大学建校 110 周年 大学生电影节参赛表

作品名称		作品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V 剧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V 作品
作品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剧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纪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告		作品长度
作品简介 (100 字以内)			
作者姓名		所属学院	联系方式
其他作者 简介及分 工情况	姓 名	所属学院	分工情况
<p>参赛申明</p> <p>1、参赛作品不能含有色情、暴力因素，不能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抵触。</p> <p>2、参赛作者是参赛作品的合法拥有者，具有著作权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</p> <p>3、参赛作品版权和著作权由作者享有；对于所有入围作品，组委会有权无偿在媒体上展示、展播，或用于与艺术教育相关的活动。</p> <p>4、大赛不承担参赛作品在征集过程中的丢失、毁损责任及其他由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任何参赛资料的遗失、错误或毁损责任。</p> <p>5、主办单位及大赛组委会保留对本大赛的最终解释权。</p>			
学院团委盖章：		作者签名：	年    月    日